

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公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减免政策目录的通知

根据《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聊城市中心城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聊政办字[2022]30号）第八条规定：对于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省有关减免缓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政策的建设项目，应当按规定减免缓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为促进各县（市、区）执收部门严格准确执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推动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减免政策公开透明，2022年9月，我局梳理、公布了一批国家、省有关减免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政策清单。随着新政策的出台或现有政策到期，现对国家、省有关减免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政策目录进行动态更新，详见附件。

附件：1. 国家、省有关减免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政策目录



国家、省有关减免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政策目录

序号	减免事项	减免依据	发文日期
1	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及旧住宅区整治项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管理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1〕45号）、国务院《关于加快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意见》（国发〔2013〕25号）、国务院《关于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24号）	2011.09.28 2013.07.04 2007.08.07
2	军队后勤保障社会化改造项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推进军队后勤保障社会化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2〕20号）	2002.09.24
3	易地扶贫搬迁项目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免征易地扶贫搬迁有关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53号）	2019.06.08
4	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的建设项目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关于养老、托育、家政等社区家庭服务业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2019年第76号）	2019.06.08
5	人民防空建设项目	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号）	2008.01.08
6	城市公共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动城市公共交通优先发展的指导意见》（鲁政办字〔2022〕110号）	2022.10.01
7	企业在现有厂区内改建、翻建厂房，免收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费，在现有厂区内扩建、新建厂房，按规定标准减半收取。结合工艺特点，建设地下厂房的，地下部分免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落实“六稳”“六保”促进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第三批）的通知（鲁政发〔2021〕8号）	2021.05.27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2年“稳中求进”高质量发展清单（第一批）的通知（鲁政发〔2021〕23号）	2021.12.31
8	社会投资主体建设多层工业标准厂房（第一层全额征收，第二层减半征收，第三层及以上免征）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节约集约用地的意见》（鲁政办发〔2013〕36号）	2013.11.18
9	城镇和农村、公立和民办、教育系统和非教育系统的所有中小学校（含幼儿园）的维修、加固、重建、改扩建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减免中小学校舍建设有关收费的通知》（鲁财综〔2015〕63号）	2015.09.24
10	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国办发〔2021〕22号）	2021.06.24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21〕17号）	2021.11.14

11	符合国家、省减免配套费政策的建设项目
备注	该目录实行动态调整，随着新政策的出台或现有政策到期随时进行调整，此外，对于目录外存在有其他相关减免政策的，请及时与行政审批部门联系，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减免并进行目录增加